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法商科法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聲明本分公司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理)事會及監察人/審計委員會/監事(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能確實執行。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總經理： 朱玲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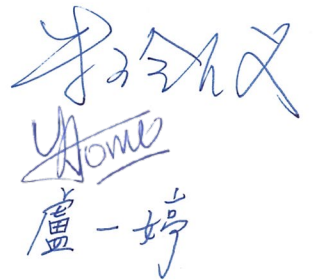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稽核： 徐敏儀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盧一婷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26 日